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7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董事长冯建方先生主持会议，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分别是董事长冯建方先生，董事汤小龙先生、沈永先生、冯宪志先生，独立董事汤先国先生、徐辉先生、董运彦先生。本次会议召开的程序、参加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7月25日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为保证公司证券事务正常开展，经董事会秘书提名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刘珂米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7月25日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7月25日